

稟神敬拜神

趙偉舜牧師

傳統信仰的家庭習慣了每天早晚為神靈上香，過年過節把祭品獻呈，為家宅家人求福，然後共享祭品。長輩常說這是稟神，是人向神靈稟明人心所想所求，望神靈垂憐眷佑。上香祭品是稟神儀式的先決條件，還是有什麼作用？長輩沒有告訴我，可能他們也不知透。約定俗成已為習慣，行禮如儀，誰會深究？

信主後不再參與家人的上香稟神活動，卻在平日靈修禱告讀經，在主日參與集體敬拜。昔日的稟神是單向的，是人向神靈表達意願。今天的個人或集體敬拜是互動的，是神人加深關係建立默契的行動。禱告不是止於阿們，阿們後仍有主的微聲回應。讀經不是止於冷知識，而是主透過經文向屬主的人說話。

以前一年只有數次入廟稟神，並且是個人的行動，上香求籤。如今集體敬拜是每主日早晨的行動，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或行人路上遇見不少朝聖的敬拜者，往不同的禮拜場所敬拜主。在集體敬拜裡一起同感一靈地以詩歌讚美，用心聆聽主的話，遵行主道。原來信主後便在主裡與眾信徒連結，一起在主裡成長。難怪信主的人不孤單，因有主同行，也有信主的人同行。

盼望我們能透過每一次的崇拜，讓聖靈更新我們的生命，去活出上帝的話語，成為耶穌基督的見證！